

##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20日，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炫伍科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1、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 2、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14日

#### 3、现有股东行使/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根据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涉及24名自然人（以下简称“认购人”），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拟认购股数(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王从信	董事长、总经理	15,000	17,700.00	现金
2	杨政熹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17,700.00	现金
3	李 刚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	17,700.00	现金
4	胡 萍	董事、财务总监	21,000	24,780.00	现金
5	赵叶文	监事	14,400	16,992.00	现金
6	杨林博	董事会秘书	21,000	24,780.00	现金
7	张 勇	核心员工	3,000	3,540.00	现金
8	李 秋	董事	41,400	48,852.00	现金
9	谢明洋	核心员工	16,800	19,824.00	现金
10	桂 飞	核心员工	12,000	14,160.00	现金
11	任茂雅	核心员工	9,000	10,620.00	现金
12	郝 龙	核心员工	3,000	3,540.00	现金
13	张 锐	董事、核心员工	21,000	24,780.00	现金
14	张 艳	核心员工	12,000	14,160.00	现金
15	庄静玮	核心员工	9,000	10,620.00	现金
16	许慧玲	核心员工	12,000	14,160.00	现金
17	汪 圣	核心员工	9,000	10,620.00	现金
18	周 欢	核心员工	16,800	19,824.00	现金
19	高 天	核心员工	13,800	16,284.00	现金
20	范文政	核心员工	9,000	10,620.00	现金

21	张 改	核心员工	12,000	14,160.00	现金
22	吴 禹	监事	3,000	3,540.00	现金
23	张怀镇	核心员工	3,000	3,540.00	现金
24	王国彬	核心员工	3,000	3,540.00	现金
合计		-	310,200	366,036.00	-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 1、缴款起始日：2019年1月2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

## （三）认购程序

1、2019年1月2日（含当日）至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告指定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见下文“三、缴款账户”）。

2、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前，认购人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yanglinbo@industryillusion.com。

## （四）股份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9年1月16日（含当日）前，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 三、缴款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8元。

认购资金：1.18元/股\*认购数量。

按照上述公式计算，认购人应将认购资金存入经董事会批准的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账户信息

如下：

户名：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愚园路支行

账号：444276612596

#### 四、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

对于认购人认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认购人放弃认购：

1、认购人通过书面方式声明放弃认购；

2、公司未在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且未在2019年1月16日（含当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

3、公司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填写有误，且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前认购资金也未到账，同时无法通过认购人所留联系方式与之联系的。

#### 五、提醒注意的事项

1、汇款时，应严格按照“四、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填写收款人账号、户名，将款项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3、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4、汇款资金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5、对于在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9年1月16日（含当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6、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及时与认购人进行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人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由此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均由认购人全部承担。

7、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当天，或在2019年1月15日（含当日）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8、公司的工作时间为每个工作日的 9:00-18:00，认购期间的周六、日不休息。缴款截止时间是 2019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8:00，超过该时间的将确认为未能满足本认购公告的规定。

##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真南路150号B幢5楼

电话：021-52658752

传真：021-52808759

联系人：杨林博

邮箱：yanglinbo@industryillusion.com

特此公告。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